

长坝 3 期锦海家园 A、B、C 区及沐成花园小区消防维保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3205001060J00927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盐城市, 亭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长坝 3 期锦海家园 A、B、C 区及沐成花园小区消防维保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私有资金 11.4 万元, 招标人为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长坝 3 期锦海家园 A、B、C 区及沐成花园小区消防维保项目, 项目规模约为 114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坝 3 期锦海家园 A、B、C 区及沐成花园小区消防维保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长坝 3 期锦海家园 A、B、C 区及沐成花园小区消防维保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要求: 具有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能力, 并在江苏消防网“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和注册消防工程师业务信息管理系统以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等省级系统中注册且能查询到的单位, (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2、财务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3、信誉要求: 3.1 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3.2 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 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等招标网公示期间, 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须是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非法定代表人, 具有高级技能及以上等级的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则投标单位需保证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 从 2025 年 3 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 1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4、其它要求: 项目负责人从本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4.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业(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③项目负责人担任其他公司法定代表人。4.2 招标人坚决谢绝挂靠单位参与本工程的投标。如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现以他人名义投标的, 没



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如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4.3 招标人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4.4 招标人接受企业退休人员和法定代表人担任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7 月 17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23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纸质领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盐城市青年东路 53 号城投商务楼 4 楼 4005 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盐城市青年东路 53 号城投商务楼 4 楼 4005 开标室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项目
所需资金国有、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就有关事项公
告如下：

一、中诚智信工程咨询股份集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二、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投标的申请人均可参加该项目投标。

三、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长坝 3 期锦海家园 A、B、C 区及沐成花园小区消防维保项目。

2、工程地点：盐城市亭湖区境内。

3、招标规模：本项目规模约为 11.4 万元。

4、招标内容及要求：包含但不限于消防供配电设施、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各报警点名字与
实际地点名字是否对应及修改完善；报警时 CRT 系统能及时显示出具体报警点的范围图）、消
防供水设施、室内外消火栓、灭火器、自动喷水系统、防排烟系统、火灾应急照明和疏散指
示标志、应急广播系统、消防专用电话、防火分隔设施、消防电梯、消防管道的油漆保养维
护、所有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冬季防冻措施等相关工作，对上述消防设施及系统进行巡查、
检测、维修、保养，确保消防设施正常运行。甲方保留变更招标范围的权利。

5、服务期限：一年，服务时间以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服务期满后，甲方根据服
务期考核情况并综合其他情况确定是否续签合同）。

6、质量要求 符合《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消火栓给水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以及其他相关的消防法规、规范和技术要求，若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国家出台新规标准，则以新规标准执行。

四、投标申请人资格须具备以下条件：

1、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要求 具有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能力，并在江苏消防网“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和注册消防工程师业务信息管理系统以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等省级系统中注册且能查询到的单位，（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2、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信誉要求：

3.1 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3.2 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等招标网公示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是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非法定代表人，具有高级技能及以上等级的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则投标单位需保证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从2025年3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

4、其它要求：项目负责人从本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4.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项目负责人担任其他公司法定代表人。

4.2 招标人坚决谢绝挂靠单位参与本工程的投标。如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现以他人名义投标的，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如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4.3 招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4 招标人不接受企业退休人员和法定代表人担任项目负责人。

五、投标报名与招标文件领取：

1. 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凭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至代理公司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单位介绍信应注明联系人电话，电话号码错误或无法联系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领取开始及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3 日（法定节假日、周日除外）（每日 8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13 时 3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报名的不予接收。

2. 领取地点：盐城市黄海中路 103 号三楼。

3. 联系人：于丽娜，联系号码：15396881223。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jszbtb.com>) 上发布。

本招标公告如有修改或中（终）止，将以“补充公告”形式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jszbtb.com>) 上发布，投标人应在开标前随时上网查阅，否则，其引起的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七、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1000.00 元）。

八、评标办法

1.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商务性评审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按照由低至高推荐有排序的 1 名中标候选人，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九、本项目严禁挂靠，一经核实挂靠，将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直至建议有关部门吊销资质证书。

十、联系方式

名 称：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青年东路 53 号东亭国际商务中心 B 座 4 楼

联 系 人：吴女士

电 话：0515-89918850

招标代理机构：中诚智信工程咨询股份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黄海中路 103 号三楼

联系人：于丽娜

联系电话：1539688122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青年东路 53 号东亭国际商务中心 B 座 4 楼

联 系 人：吴女士



电 话：0515-8991885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亭湖区黄海中路 103 号 3 楼

联 系 人：于丽娜

电 话：15396881223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于丽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